

股票代码:002727 股票简称:一心堂 公告编号:2016-119号
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暨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 2.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 3.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 4.本次股东大会采用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专区关于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披露要点相关规则,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管;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 1.召开时间:2016年10月19日
- 2.网络投票时间:2016年10月18日-2016年10月19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10月19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10月18日15:00至2016年10月19日15:00的任意时间。

3.召开地点: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4.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 5.主持人:董事长阮鸿献先生
- 6.会议通知刊登在2016年9月26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三、出席的出席情况

- 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股东代表及委托投票代理人共有8人,代表股份324306287股,占公司总股本520,600,000股的62.29%。其中:
- 参加现场投票表决的股东、股东代表及委托投票代理人7人,代表股份309805920股,占公司总股本520,600,000股的59.51%。
-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人,代表股份14499367股,占公司总股本520,600,000股的2.79%;

通过现场网络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共计2人,拥有代表的股份为16451367股,占公司总股本520,600,000股的3.16%;

-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高级管理人员、北京市京天公诚律师事务所李律师、吴雷律师出席,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逐项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2016年度新增与云南澜河民族制药有限公司、成都精华药业有限责

任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16451367股,占参与表决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参与表决有表

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参与表决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645136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

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

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

关联股东阮鸿献先生及其配偶刘琼女士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

2.《关于公司增加2016年度与昆明生达制药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16451367股,占参与表决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参与表决有表

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参与表决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645136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

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

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

关联股东阮鸿献先生及其配偶刘琼女士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

3.《关于公司同意全资子公司云南鸿云药业有限公司向相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并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324306287股,占参与表决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参与表决有表

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参与表决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645136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

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

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

关联股东阮鸿献先生及其配偶刘琼女士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

4.《关于公司增加2016年度与昆明生达制药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16451367股,占参与表决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参与表决有表

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参与表决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645136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

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

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

关联股东阮鸿献先生及其配偶刘琼女士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

5.《关于公司同意相关理财产品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16451367股,占参与表决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参与表决有表

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参与表决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645136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

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

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

关联股东阮鸿献先生及其配偶刘琼女士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

6.《关于公司同意全资子公司云南鸿云药业有限公司向相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并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324306287股,占参与表决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参与表决有表

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参与表决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645136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

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

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

关联股东阮鸿献先生及其配偶刘琼女士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

7.《关于公司同意相关理财产品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16451367股,占参与表决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参与表决有表

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参与表决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645136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

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

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

关联股东阮鸿献先生及其配偶刘琼女士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

8.《关于公司同意相关理财产品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16451367股,占参与表决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参与表决有表

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参与表决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645136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

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

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

关联股东阮鸿献先生及其配偶刘琼女士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

9.《关于公司同意相关理财产品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16451367股,占参与表决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参与表决有表

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参与表决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645136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

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

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

关联股东阮鸿献先生及其配偶刘琼女士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

10.《关于公司同意相关理财产品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16451367股,占参与表决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参与表决有表

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参与表决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645136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

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

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

关联股东阮鸿献先生及其配偶刘琼女士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

11.《关于公司同意相关理财产品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16451367股,占参与表决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参与表决有表

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参与表决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645136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

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

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

关联股东阮鸿献先生及其配偶刘琼女士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

12.《关于公司同意相关理财产品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16451367股,占参与表决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参与表决有表

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参与表决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645136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

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

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

关联股东阮鸿献先生及其配偶刘琼女士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

13.《关于公司同意相关理财产品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16451367股,占参与表决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参与表决有表

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参与表决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645136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

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

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

关联股东阮鸿献先生及其配偶刘琼女士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

14.《关于公司同意相关理财产品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16451367股,占参与表决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参与表决有表

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参与表决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645136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

份总数